**正確使用止痛藥：五要、五不**

2013年4月食品藥物管理局核定

附件三

|  |
| --- |
| **五要**  ***1.******要知道***  要知道使用止痛藥種類，過量使用止痛藥會有傷肝臟、腸胃、腎臟等風險。   1. 含乙醯胺酚解熱鎮痛藥：用於減輕疼痛和退燒治療，過量使用會有肝損傷風險。 2. 非類固醇類消炎止痛藥：用於減輕疼痛和發炎，易有腸胃與腎臟損傷風險。   ***2.要看標示***  要看藥品的藥盒或仿單(說明書)的「成分」欄位上有無“**乙醯胺酚**Acetaminophen”及注意事項，並按藥袋、仿單(說明書)或藥盒的指示服用藥品。  ***3.要告知***  要告知醫生，是否曾對此類藥物過敏、是否有肝臟、腸胃、心臟、腎臟等疾病，及有無喝酒、或同時併用其他藥品。  ***4.要遵醫囑***  要依照醫生、藥師所給予資訊用藥。  ***5.要問專業***  服用止痛藥後，如有任何不適症狀，像是:過敏反應、尿量減少、四肢腫脹等，請與您的醫師、藥師聯絡並儘快就醫。 |
| **五不**  ***1.不過量***  不過量使用乙醯胺酚解熱鎮痛藥指示藥品，成人24小時內不要服用超過4000毫克，12歲以上適用成人劑量。6歲以上未滿12歲，適用成人劑量之1/2。3歲以上未滿6歲，適用成人劑量1/4。3歲以下嬰幼兒，請洽醫師診治，不宜自行服用。  ***2.不喝酒***  使用止痛藥應避免飲酒，因可能造成肝損害。  ***3.不併用***  不要同時服用二種以上含乙醯胺酚藥品，以避免過量使用會造成肝損害。  ***4.不空腹***  長期使用非類固醇抗炎止痛藥可能出現腸胃不適，胃腸出血，宜與食物一起服用或在飯後服用。  ***5.不亂買***  不聽、不信、不買、不吃、不推薦。不買來路不明藥品。如需購藥應至有藥師執業之合法藥局購買。 |

正確用藥互動數位資訊學習網[http://doh.gov.whatis.com.tw](http://doh.gov.whatis.com.tw/)

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網 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index.aspx